



# 天虹紡織集團有限公司 TEXHONG TEXTILE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78)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 財務摘要

- 營業額上升**35.3%**至人民幣**19.16億元**
- 毛利率上升**1.7個百分點**至**17.9%**
- 純利上升**31.5%**至人民幣**1.802億元**，股本回報率達**27%**
- 建議派發末期息每股**0.065港元**
- 高附加值氨綸彈力紗線之銷售額大幅上升**92.1%**至人民幣**8.487億元**
- 租賃位於徐州配備**87,000**個紗錠的廠房，並於二零零五年四月開始商業生產
- 於徐州睢寧縣興建配備**100,000**個紗錠的紗線工廠，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起逐漸開始投產
- 被中國紡織工業協會評定為二零零四至二零零五年度紡織行業競爭力前**20**強企業

天虹紡織集團有限公司（「天虹」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零四年之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銷售額	3	1,915,965	1,415,852
銷貨成本	4	(1,573,268)	(1,186,479)
毛利		342,697	229,373
其他收益	3	15,130	9,378
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	4	(50,868)	(29,753)
一般及行政開支	4	(89,970)	(48,227)
經營溢利		216,989	160,771
財務費用	5	(19,914)	(13,193)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7,075	147,578
所得稅開支	6	(16,865)	(10,53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本年度溢利		180,210	137,048
每股盈利	7		
— 基本		人民幣 0.21元	人民幣 0.19元
— 攤簿		人民幣 0.21元	人民幣 0.19元
股息	8	59,296	194,176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負商譽		—	(9,020)
物業、廠房及設備		598,315	352,843
土地使用權		56,098	44,969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28	—
		<u>657,841</u>	<u>388,792</u>
流動資產			
存貨		266,662	164,385
應收貿易及票據款項	9	162,190	132,00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賬款		46,245	26,974
已抵押銀行存款		8,858	7,11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59,972	247,245
		<u>743,927</u>	<u>577,726</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0	167,269	65,53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10,491	63,119
借貸		278,805	227,932
現有所得稅負債		4,232	6,269
應付關聯方款項		—	25,000
		<u>560,797</u>	<u>387,855</u>
流動資產淨值		<u>183,130</u>	<u>189,871</u>
非流動負債			
借貸		72,913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744	12,012
非流動負債總額		<u>84,657</u>	<u>12,012</u>
資產淨值		<u>756,314</u>	<u>566,651</u>
股東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92,842	92,842
儲備		663,472	473,809
股東權益總額		<u>756,314</u>	<u>566,651</u>

附註：

## 1. 一般資料及呈報基準

天虹紡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紗線、坯布及染色布料。

本公司乃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自從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股份已經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透過股份交換（「重組」）收購Texhong Textile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並最終成為其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除於該日後成立的新銳國際有限公司、新銳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徐州天虹時代紡織有限公司及天虹（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外。

重組乃根據合併會計法進行，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呈示本集團的業績，假設經重組後的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已存在。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財務報表按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編製。除以公平值列賬之樓宇使用評估價值外，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採納下列與其營運有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標準及詮釋。二零零四年之比較項目已經視乎需要而根據相關規定作出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量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的變動及誤差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結算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外匯利率變動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關連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無形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過渡及首次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	經營租約—優惠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	以股份釐定的款項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	業務合併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2、7、8、10、16、21、23、24、27、32、33、3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並不會大幅改變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總括而言：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影響若干財務報表披露之呈列。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8、10、16、23、27、32、3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對本集團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各綜合實體之功能貨幣已按經修訂準則的指引作出重估。本集團內所有實體均於各實體之財務報表使用相同之功能貨幣作呈列貨幣。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影響關連方及若干其他關連方披露事項的確認。

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令有關將物業、廠房及設備中之土地使用權重新分類為經營租賃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就土地使用權支付之開辦前預付款項於租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表列作開支或於出現減值時在損益表將減值列作開支。在以往年度，土地使用權按公平值減累計虧損及累計減值入賬。

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令有關按股份釐定的款項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向僱員提供購股權不會在損益表上列作開支。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在損益表將購股權之成本列作開支。作為一項過渡性條文，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歸屬之購股權，其成本於相關期間之損益表以追溯性方式列作開支。

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令有關負商譽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直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負商譽乃按直線法於10年內攤銷。根據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的條文，本集團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終止負商譽攤銷，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取消確認負商譽的賬面值，並對保留溢利的期初結餘作出相應調整。

會計政策之所有變動已根據各項準則之過渡性條文而作出（如適用）。本集團採納之所有準則均需要作出追溯性應用，惟以下各項除外：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於交換資產交易中購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首次計量按公平值入賬，僅適用於日後進行之交易；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海外業務的日後商譽入賬及公平值調整；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禁止根據此準則追溯確認、終止確認及計算財務資產及負債；本集團就二零零四年比較資料中的證券投資及對沖關係應用以往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證券投資之會計處理」。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間會計差異所需的調整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釐定及予以確認。
-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以前之租賃優惠不用確認。
-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僅就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出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並未歸屬之所有股本工具作出追溯性應用；及
-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後應用。

(i) 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引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	124,190	114,568
土地使用權增加	56,098	44,969
重估儲蓄減少	52,471	52,471
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17,296	17,488
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	1,507	377
所得稅開支增加	192	17
期初保留盈利增加	360	—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	—	—
每股攤薄盈利增加	—	—

(ii) 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引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增加	433	—
保留盈利減少	—	—
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	433	—
每股基本盈利減少	—	—
每股攤薄盈利減少	—	—

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對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的期初保留盈利並無影響。

(iii) 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及香港會計準則38號引致：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負商譽減少	7,762
保留盈利增加	7,762
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	1,258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	—
每股攤薄盈利增加	—

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對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的期初保留盈利並無影響。

### 3 營業額、收益及分類資料

#### (i)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紗線、坯布及染色布料。確認的收益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貨品銷售（不包括增值稅）	1,915,965	1,415,852
其他收益		
補貼收入	8,984	8,648
利息收入	3,442	480
佣金收入	2,704	—
租金收入－機械及設備	—	250
	15,130	9,378
	<u>1,931,095</u>	<u>1,425,230</u>

#### (ii) 分類資料

本集團所經營為單一業務分類－製造及銷售紗線、坯布及染色布料。本集團主要在單一地區－中國大陸經營業務，本集團大部份資產及資本開支均設置於中國大陸。因此，並無呈列分類資料分析。

### 4. 開支（按性質分類）

開支包括售出貨品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及一般及行政開支，已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存貨成本	1,350,205	1,004,427
僱員成本	137,897	88,141
折舊及攤銷	35,861	27,543
負商譽攤銷	—	(1,258)
公共設施	96,773	61,931
運輸	32,921	18,850
核數師酬金	3,004	2,500

## 5. 財務費用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21,964	12,685
其他臨時借貸成本	—	508
產生的借貸成本總額	21,964	13,193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化金額	(2,050)	—
	<u>19,914</u>	<u>13,193</u>

## 6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收益表支銷的稅項之金額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當期所得稅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0,561	10,573
遞延所得稅		
結轉稅項虧損	(1,208)	—
臨時差額	(2,220)	—
樓宇重估	(268)	(43)
	<u>16,865</u>	<u>10,530</u>

### (i)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四年：零）。

### (ii)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於年內按企業所得稅率24%至33%繳納企業所得稅。

除本集團內之中介控股公司天虹（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外，於中國大陸成立為外資獨資企業的附屬公司，已根據適用於中國大陸外資企業的有關稅項規則及規定，取得有關中國大陸稅務局之批准，有權於抵銷所有過往年度結轉的所有未到期稅期虧損後首個獲利年度起，免繳企業所得稅首兩年，其後三年則獲稅率減半優惠。

### (iii) 海外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本公司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附屬公司按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因此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80,210	137,04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計)	872,000	708,590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21	0.19

###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參照已經就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假設所有購股權獲得轉換而計算。就購股權而言，將計算釐定基於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可按公平值(根據本公司股份的每年平均市價釐定)收購的股份數目，並將上述計算所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已行使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180,210	137,04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計)	872,000	708,590
調整一購股權(以千計)	1,737	190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以千計)	873,737	708,780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21	0.19

## 8. 股息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65港元 (二零零四年：零)	59,296	194,176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人民幣194,176,000元，為附註1所述之重組完成前由附屬公司向彼等之當時股東所宣派股息。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三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董事已建議就二零零五年派付股息每股普通股0.065港元，合共人民幣59,296,000元，待將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此等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應付之股息。

## 9. 應收貿易及票據款項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127,677	111,759
應收票據款項	37,790	23,170
	165,467	134,929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277)	(2,921)
	162,190	132,008

應收貿易及票據款項的公平值接近其賬面值。



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90日內。應收貿易及票據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23,522	102,083
31至90日	29,041	23,769
91至180日	6,533	4,882
181日至1年	2,307	2,186
1年以上	4,064	2,009
	<u>165,467</u>	<u>134,929</u>

附註：

- (i) 由於本集團擁有大批客戶，故並無有關應收貿易款項的集中信貸風險。
- (ii)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款項中包括應收關連方款項人民幣5,304,000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5,483,000元）。
- (iii) 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就其應收貿易款項減值確認人民幣356,000元的虧損（二零零四年：人民幣1,742,000元），虧損已於收益表中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 (iv)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人民幣2,000,000元抵押為本集團短期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 10.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55,815	62,874
91至180日	6,884	1,055
181日至1年	2,337	500
1年以上	2,233	1,106
	<u>167,269</u>	<u>65,535</u>

## 11. 比較數字

如附註2所說明，由於於本年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賬目中若干項目之會計處理及呈列方法已作出修改以遵守新規定。因此，若干比較數字已重列以求與本年度的呈列法為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綜覽

二零零五年為本集團上市以後的第一個全年財政年度。我們欣然錄得滿意的表現，充分反映了本集團業務發展及計劃的成功。二零零五年本集團營業額上升35.3%至約人民幣19.16億元，股東應佔溢利增長31.5%至約人民幣1.802億元，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21元，二零零四年則為人民幣0.19元。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65港元。

### 業務回顧

二零零五年是中國紡織行業極為波動之年，不穩定的市場環境影響大部份以出口為主的紡織及成衣生產商，為整個中國紡織行業帶來新的挑戰。本集團作為中國高附加值棉包芯上游紡織品供應商，並無嚴重受到來自美國及歐盟對中國實施「特保措施」的影響。反之，本集團更提升了於棉包芯紡織行業內的專業地位。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與陶氏化學達成合作協議，將DOW XLA纖維應用於棉包芯紗線產品之中。

二零零五年，本集團「快速反應」的靈活營運策略以及優質的產品繼續得到客戶的肯定，不斷湧現的訂單令銷售額大幅增加。

產品銷售量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增幅
紗線（噸）	47,877	24,465	95.7%
坯布（百萬米）	86.1	80.1	7.5%
面料（百萬米）	15.0	9.9	51.5%

本集團生產之紗線及坯布主要銷售予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17個省市，包括江蘇省、浙江省、廣東省、山東省、上海。面料則主要銷售予出口地區，包括歐洲、北美洲、南韓、香港、孟加拉等多個地區。二零零五年本集團於每個主要市場之銷售額均錄得顯著的增長，中國市場銷售額同比上升34.1%至人民幣17.184億元，而出口市場銷售額亦較往年上升46.8%至人民幣1.975億元。為迎接不斷湧現的訂單，以及爭取規模效益，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繼續透過租賃生產設施及自身擴張提升生產能力。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份，本集團以年租金人民幣396萬元向江蘇銀宇三聯集團有限公司租賃位於江蘇省徐州一家包括五間廠房的工廠，為本集團增加87,000個紗錠及84台無梭織機。五間廠房於進行設備提升後迅速於四月份投入生產。同時，本集團亦擴張旗下徐州天虹銀豐紡織有限公司的生產設備，為生產氨綸彈力紗線增加12,600個紗錠，新增設備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份正式投入運作。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在中國江蘇省徐州市睢寧縣動工興建配備100,000個紗錠的全新廠房，年內積極為新廠房裝備機器及生產設施，並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逐漸開始投產。

目前，本集團的生產基地已擴充至10個，分別位於江蘇省徐州、泰州及南通，以及浙江省金華。生產基地總佔地面積達到747,500平方米。隨著本集團積極擴大紗線生產能力，使紗錠數目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超過400,000個，估計紗線年產能達到80,000噸；此外，本集團無梭織機數目超過1,000台，坯布年產能超過9,000萬米。

二零零五年本集團繼續差異化產品發展策略，生產創新的棉包芯紡織產品包括氨綸彈力及其他優質彈力紗線及坯布。年內本集團不斷為客戶開發更多高附加值的高端紡織品，包括棉包Dow XLA彈性纖維系列、棉包超微金屬絲系列、棉包T400絲系列。全賴本集團對新產品開發的專業技術，以及客戶對新產品的認同，該等全新系列的高端產品已於二零零五年逐漸投入商業化生產階段。

此外，本集團於上海成立天虹（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作為其於中國的總部，並組成了多元化的專業管理團隊。本集團成功整合了整個集團層面的中央銷售、市場推廣、物流、採購，以及財務及人事管理，令各生產子公司可以專注提升生產力及員工質素，擔當成本中心的角色。董事相信本集團已建立國際標準的操作平台，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提供核心動力資源。

## 展望

隨著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八日中美雙方簽定紡織貿易協議，相信二零零六年中國紡織行業將趨向穩定發展。不過，紡織品及成衣之貿易保護措施和國際貿易磨擦所帶來之潛在威脅將於不久之將來繼續影響中國紡織行業，例如哥倫比亞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份開始展開反傾銷調查。加上發展中國家如印度及巴基斯坦等紡織業的崛起，使中國紡織企業面臨更大的市場挑戰。然而這將加速中國大陸紡織行業的整合，將進一步提升大型紡織企業的競爭力及規模效益。我們亦相信中國最具競爭力的紡織企業將積極開拓沒有配額

限制的海外市場，同時借助香港及其他地區的貿易平台及紡織的專業知識開拓國際市場。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以中國為主要核心市場，預期未來於中國的市場銷售量將隨著本土消費力的迅速提升而得到顯著的增長。作為中國二十強最具競爭力棉紡織生產商，以及棉包芯紡織產品的領先企業，隨著積極的規模擴張計劃，本集團有信心二零零六年的市場地位將可獲得進一步的提升。

另外，本集團將採取「3+1」策略，與若干成衣製造商及品牌零售商建立夥伴關係，並引入面料方面的國際專才及歐洲設計師，使本集團於出口市場上更具競爭力。憑藉本集團超卓的產品質素，相信面料出口業務將繼續得到顯著的發展，並可推廣至更多市場。有見國際紡織貿易可能存在的紛爭，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留意出口市場的最新發展，並同時在無配額限制地區發掘其他市場商機，包括在部份東盟國家建立戰略性合作伙伴，拓展亞洲服裝廠的面料市場。長遠來說，天虹將致力成為國際市場上領先的縱向整合棉紡織供應商。

作為中國領先的棉包芯紡織生產企業之一，本集團將於未來繼續擴充紗線生產能力，利用規模效益達到更有效的經營效率。相信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大幅增加紗線產能將帶動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取得顯著的增長。預期加權平均紗錠數目將由二零零五年的270,000個增加至二零零六年的超過400,000個，使平均紗線產能較二零零五年提升48%。同時，本集團將維持一貫的靈活經營策略，物色更多低成本收購及自身擴張的機會，目標於二零零六年年底，將紗線產能提升至550,000個紗錠。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主要來自銷售紗線、坯布及面料。二零零五年市場對本集團的產品需求甚殷，加上本集團利用擴充之產能滿足增加的訂單，因此產品營業額錄得大幅增長。下列為各種產品的營業額表現：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 百分比	二零零五年 對 二零零四年 之轉變
紗線	947,947	49.6%	537,241	37.9%	76.4%
坯布	742,193	38.7%	704,653	49.8%	5.3%
面料	201,949	10.5%	137,381	9.7%	47.0%
其他紡織品	23,876	1.2%	36,577	2.6%	-34.7%
總營業額	<u>1,915,965</u>	<u>100%</u>	<u>1,415,852</u>	<u>100%</u>	

本集團的氨綸彈力產品一直受市場熱烈歡迎，二零零五年氨綸彈力紗線對本集團的營業額貢獻最多。此外，本集團將其面料產品進一步擴展至更多海外及本地顧客，使二零零五年面料的銷售額較二零零四年增加47%。

### 毛利及毛利率

全賴本集團積極提升生產效率、增加生產高附加值產品，以及透過中央採購及銷售等體現規模效益，使本集團的毛利率於二零零五年進一步提升至17.9%（二零零四年：16.2%）。二零零五年本集團的毛利亦隨著營業額及邊際利潤的增加大幅攀升49.4%至人民幣3.427億元。

## 現金流量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173,919	180,124
投資業務所耗現金淨額	(259,804)	(74,105)
融資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98,612	103,14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59,972	247,245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739**億元，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增加了棉花儲備，以配合徐州睢寧新廠房的**100,000**個紗線的生產規模。本集團投資業務所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598**億元。主要是用作新紗線廠房的機器設備及資本開支。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融資業務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9,860**萬元，亦即銀行貸款增加淨額，當中包括一項為期七年之貸款**900**萬美元，該項貸款由徐州天虹時代紡織有限公司向DEG-Deutsche Investitions-UND Entwicklungsgesellschaft MBH借入，以提供新紗線廠房之部份資本開支，其餘部份則主要以本集團之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撥付。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為人民幣**2.688**億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44**億元）。

隨著業務於二零零五年擴充，本集團之存貨及應收貿易及票據款項分別增加人民幣**1.023**億元及人民幣**3,020**萬元至人民幣**2.667**億元及人民幣**1.622**億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44**億元及人民幣**1.32**億元）。存貨周轉日數及應收賬款周轉日數分別為**50**日及**28**日，而二零零四年則分別為**46**日及**30**日。

為應付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擴充業務所帶來之營運資金要求，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短期銀行貸款增加人民幣**5,090**萬元至人民幣**2.788**億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2.279**億元。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財務比例如下：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流動比率	1.33	1.49
負債權益比率	0.47	0.40
負債淨額權益比率	0.11	0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大陸營運。本集團大部份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元不可自由轉換成其他外幣。

外匯風險為來自於未來海外營運中的商業貿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及投資淨額。本集團進行定期檢討及監察其外匯風險程度以管理其外匯風險。

###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人民幣**2.944**億元（二零零四年：人民幣**8,160**萬元），主要為購買生產基地及為徐州睢寧新建廠房配置機器。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為人民幣2,190萬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90萬元），該金額乃關於本集團購買一幅位於中國江蘇省泰州的土地而獲泰州經濟開發區管理委員會發放的政府撥款。

## 集資金額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公開發售新股，其所得之款項淨額為約人民幣1.94億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約人民幣1.778億元已撥作以下用途：

- 約人民幣1.55億元用作擴大本集團的紗線生產業務；
- 約人民幣1,940萬元作為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 約人民幣210萬元用作加強本集團的產品開發能力；及
- 約人民幣130萬元用於設計及安裝管理資訊系統。

其餘人民幣1,620萬元則存放於香港及中國境內的銀行作存款，並將用作安裝管理資訊系統。

##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全職員工10,015名（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34名）。新聘僱員為應付本集團於年度內擴充之業務。本集團向其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酬金計劃。此外，合資格員格亦可按其個人及本集團之表現獲授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本集團之成功有賴由技巧純熟且士氣高昂的員工組成各職能部門，故此本集團致力於集團內孕育學習與分享的文化，重視員工之個人培訓及發展，以及建立團隊。

## 股息政策

董事擬維持長遠而穩定的派息比率，務求為股東爭取合理回報。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向名列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一日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派發每股0.065港元之末期股息。待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批後，年內股息佔年內純利33%。

## 暫停辦理股東發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二日起至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領取於本公司即將於二零零六年五月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末期股息，股東必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一日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 購買、銷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自上市以來一直致力保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開明和開放的理念維護本集團的發展及保障股東們的權益。

本公司的董事會由四位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已採納載於聯交所證券及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於報告期內，除以下偏離情況外，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條文》：

### 守則 A.2.1

守則 A.2.1 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洪天祝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影響董事會與管理層兩者之間的權利和職權的平衡。本公司董事會由極具經驗和才幹的成員組成，並定期每三個月開會，以商討影響本公司運作的事項。透過董事會的運作，足以確保權利和職權得到平衡。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助於建立穩健而一致的領導權，使本集團能夠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實施各項決定。董事會對洪先生充滿信心，相信委任他出任主席兼行政總裁之職，會有利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

### 守則 A.4.2 (最後一句)

守則 A.4.2 (最後一句) 規定每名董事 (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 應輪流退任，至少每 3 年 1 次。

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 (「細則」) 第 108(A) 條，在每一屆的股東周年常會上，當時的三份一董事 (若董事數目並非 3 的倍數，則取其接近者，但不能超過三份一) 應輪席退任，惟根據細則第 132 條出任主席或副主席或根據細則第 122 條出任董事總經理或聯席董事總經理之董事毋須輪值告退，而在決定退任董事人數時，亦不計算入內。

為確保完全遵從守則 A.4.2，在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修訂細則有關條文，使每名董事須輪流退任，至少每 3 年 1 次。

此外，將建議特別決議案以修訂細則有關條文，可於股東週年大會透過普通決議案 (而非特別決議案) 罷免董事，以反映上市規則附錄 3 第 4(3) 段及附錄 13B 第 5(1) 段的規定。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嚴格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標準守則》」) 所載有關董事證券交易規定準則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在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載的規定準則及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丁良輝先生、朱蘭芬女士及程隆棣先生。丁良輝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所採納的職權範圍符合《守則條文》。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彙報過程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討論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賬目，本集團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初步業績公佈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年內擬定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

### 薪酬委員會

董事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朱蘭芬女士、程隆棣先生及主席兼執行董事洪天祝先生組成。丁良輝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已採納與《守則條文》一致之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擬訂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所有酬金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

**在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告的電子版本將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 刊登。載有上市規則附錄 16 規定的所有資料之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將會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且於適當時候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鳴謝**

董事藉此機會感謝全體股東一直以來的鼎力支持，以及感謝本集團全體員工於年內為本集團付出之努力和貢獻。

承董事會命  
天虹紡織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洪天祝先生  
謹啟

香港

二零零六年四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洪天祝先生、朱永祥先生、龔照先生及湯道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朱蘭芬女士及程隆棣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